

# 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湘教科规办通〔2024〕4号

## 关于做好2024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组 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属高校，各市州教育科学规划办，委厅直属各相关单位：

根据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全规办）《2024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公告》（以下简称《申报公告》）和《2024年度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项目招标公告》（以下简称《重大招标公告》）的要求，2024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已经启动。请各单位严格按照《申报公告》和《重大招标公告》的要求，认真组织好本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的遴选与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执行资格审查。**各委托管理机构要严格按照全规办《申报公告》和《重大招标公告》的通知要求，认真审查申请人及团队成员的申请资格和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并签署明确意见。重点审查：填报的课题类别、学科门类及申请书其他内容是否齐全、正确、真实；申请人本人是否符合申报条件，包括专业技术职务是否符合规定，申报青年课题的年龄是否超龄，申请人是否有在研的国家级项目（包括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

学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项目及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等)；申请人是否同年度同时申报2个及以上国家课题；课题组成员是否符合申报资格要求；《活页》中是否出现申请人学校、姓名等有关信息。全规办和省规划办对于不符合申报条件和要求的将一律予以撤销；对申请人停止下一年的申报资格；对其所在申报单位，将予以批评，并酌情减少下一年度本单位规划课题的申报数量。

**二、认真遴选高质量课题。**各委托管理机构要着力提高申报质量，做好申报宣传与发动工作，将选题好、论证质量高、前期成果多、研究前景好的课题推荐上报，减少同类选题重复申报。本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设有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招标课题和其他类别课题，其中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招标课题每项资助60万；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点课题每项资助35万；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一般项目、青年项目、西部项目均每项资助20万元；教育部重点项目每项资助8万元；教育部青年项目每项资助5万元；教育部港澳台教育研究专项每项资助8万元。课题申请人要根据《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和各类别课题的资助额度（见《申报公告》和《重大招标公告》）、结题要求，结合自身实际，合理确定申报课题类别和学科分类。

**三、明确具体申报程序。**各委托管理机构向省教育科学规划办推荐不限额，由省教育科学规划办组织省级初评，按下达限额

申报指标择优推荐上报全规办。具体申报程序如下:

1. **填写课题申报材料。** 请各委托管理机构和课题申请人在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官方网站(<https://onsgep.moe.edu.cn>)或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官方网站下载全规课题申报材料,并仔细阅读,认真填写。

2. **提交省级初评材料。** 申报国家重大招标,提交纸质《投标书》1份;申报其他类别课题(包括国家重点课题、一般课题、青年课题、西部项目,教育部重点、教育部青年和教育部专项课题),提交1份《申请书》,内夹5份《活页》,供省教育科学规划办组织初评使用。《投标书》《申请书》《活页》等申报材料要求统一用计算机填写、A3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无需加盖公章。《活页》中不能出现申请人及成员姓名、学校及承担的项目名称等信息。各委托管理机构填写《2024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汇总表》(以下简称《申报汇总表》)并加盖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公章或市州教育科学规划办公章,视为审核同意《申报汇总表》中所有课题的申报材料。经审核后所有申报材料的纸质版由各委托管理机构统一报送至省教育科学规划办,《申报汇总表》电子版需同时发送至省教育科学规划办工作邮箱: [guihuaban@hnedu.cn](mailto:guihuaban@hnedu.cn),省教育科学规划办不直接受理个人申报。初评材料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5月20日17时,逾期不予受理。如选择快递初评纸质材料,请务必确保在截止时间前送达。

**3. 组织网上集中填报。**通过省级初评的课题，请于2024年5月31日12时前在“全国教育科学规划管理平台（<https://202.205.185.227/>以下简称平台）中的“项目申报系统”完成集中填报。申请人在平台上填写并导出《申请书》，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全文扫描在一个文档中，和PDF版本的《活页》一起提交到平台上。申报单位完成本级资格审查及提交后，要同时将系统生成的本单位汇总表打印盖单位公章后于2024年6月5日前报送至省教育科学规划办，逾期系统关闭不予受理申报及审核。课题申请人及责任单位均需在该平台注册，已注册过的无需重复注册。

**四、其他注意事项。**申报国家重大招标课题除网上填报外，另需在2024年6月5日前向省教育科学规划办报送加盖单位公章的纸质《投标书》一式6份，《投标书》采用A3双面印制，中缝装订或胶装，装入纸质档案袋，并将《投标书》封面复印一份贴在档案袋正面。投标人须提交的3篇与申报选题研究主题相关的代表性成果，如果是论文，可以排版在《投标书》中；如果是著作，需要同时寄送5本到省规划办。申报其他类别的课题无需再提交纸质材料，待立项公布后，已立项课题需在平台上下载所属立项项目的《申请书》（不需要《活页》），每个项目打印1份交到省规划办，由省规划办加盖公章后统一报送至全规办。其他要求详见全规办《申报公告》和《重大招标公告》。

联系人：肖学建、周清，联系电话：0731-84402923，地址：  
长沙市开福区教育街 11 号省教育厅西院 712 办公室。

附件：2024 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汇总表

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8 日

